

## 中关村云计算产业联盟暨中国云产业联盟 会费收取与管理办法

中关村云计算产业联盟暨中国云产业联盟（以下简称“云联盟”）会费缴纳的办法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及联盟章程，结合本联盟为会员提供服务的合理开支需要，制定本办法。

一、云联盟的成员单位，均有缴纳会费的义务。

二、依据云联盟的业务范围、会员服务开支及运营管理成本等因素，制定会费标准。

三、会费标准：

- 理事长单位，每年缴纳会费 30 万元；
- 副理事长单位/监事长单位，每年缴纳会费 10 万元；
- 常务理事单位，每年缴纳会费 5 万元；
- 理事单位，每年缴纳会费 3 万元；
- 高级会员单位，每年缴纳会费 1 万元。

四、缴纳方式：办理交纳会费的会员单位，可通过开户银行汇款，也可直接到云联盟秘书处交转账支票、现金，并注明“会费”字样。会费发票为“北京市社会团体会费统一收据”。

开户行及账号：

开户名：中关村云计算产业联盟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账 号：11051701040007818

五、云联盟的会费管理将严格按照有关财务管理规定管理会员缴纳的会费，会费主要用于云联盟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发展，为会员提供服务和各项业务活动的支出。

六、根据章程规定向会员公布会费的收支情况，接受会员大会的审查，在会员大会时报告会费的收支情况。

七、本会费标准及缴纳会费的办法于云联盟理事会（第三届）会议审议后开始执行。

八、本办法的解释权、修改权属于云联盟。

